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0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正式通過。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表決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考慮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14,239,514 (99.99%)	1,000 (0.01%)
2.	批准自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就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支付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8.74港仙的建議。	214,239,514 (99.99%)	1,000 (0.01%)
3.	(i) 重選Stephen Burnau Hunt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13,519,514 (99.66%)	721,000 (0.34%)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附註(a))}	
		贊成	反對
3.	(ii) 重選葉佩玲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13,519,514 (99.66%)	721,000 (0.34%)
	(iii) 重選陶芳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14,239,514 (99.99%)	1,000 (0.01%)
	(i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214,237,014 (99.99%)	3,500 (0.01%)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4,239,504 (99.99%)	1,010 (0.01%)
5.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211,682,514 (98.81%)	2,558,000 (1.19%)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214,032,014 (99.99%)	3,500 (0.01%)
	(C)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購回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211,475,514 (98.80%)	2,560,000 (1.20%)

附註：

- (a) 票數及百分比是根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表決之股份總數。
- (b)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c)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415,000,000 股。
- (d)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各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415,000,000 股。
- (e)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會上各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無。
- (f) 本公司之任何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建議的決議案表決均不受任何限制。
- (g) 在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之股東通函中，沒有任何人士說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 (h)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Stephen Burnau Hunt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幫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Stephen Burnau Hunt 先生、李晉頤先生、湯軍先生、陶芳芳女士及葉佩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鄧昭平先生及 Fritz Heinrich Horlacher 先生。